



每天4元钱,高温补贴九年没变

防暑降温费落实遇尴尬,单位拒发可拨2793775举报

入伏首日的高温,防暑降温费的话题再次引发热议。其实从6月起,夏季防暑降温费就进入了计发月份。入伏了,淄博进入“烧烤模式”,您的高温补贴领了吗?想必不少市民心里得打个问号。记者从相关部门采访获悉,现行防暑降温费标准于2006年颁布,至今已有9年没有任何调整。

本报记者 樊伟宏

尴尬: 不少单位和职工 不知道有高温补贴

13日,记者从市人社局劳动关系科获悉,淄博高温补贴标准一直按照《山东省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夏季防暑降温费标准的通知》规定执行,从事室外作业和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120元;非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80元。全年按6月、7月、8月、9月四个月计发,列入企业成本费用。

按标准算,高温作业人员一天仅约4元。“这个标准从2006年执行,已经9年没变了,我们也曾进行过多次调研,发现有很多单位和职工还不知道有高温补贴这回事,更不用说关心发的多还是少了。”

据央视报道,一位建筑工人近日网上发帖表示,自己去年看媒体报道才知道高温津贴这回事,而且,自己和200多位工友已经5年都没领过高温津贴。



按时足额领到防暑降温费,是建筑工人等劳动者的合法权益。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

质疑:高温补贴为何不实行动态调整

根据淄博市统计局的数据,2006年在岗职工平均工资19930元,也就是每月1661元,而2014年在岗职工每月平均工资已逾4000元。然而,物价上涨,社会平均工资翻番,可是作为职工福利的高温补贴依旧还是那么多。“从目前情况来看,现行的高温补贴标准确实有些低了。”市人社局相关人员表示。

专家认为,全国各地社会经济发展情况不同,难以制定全国统一的高温补贴标

准,但应建立动态调整机制,根据区域经济发展水平、物价、社会平均工资等进行适时调整。而在天津,已经明确高温津贴实行动态调整,日标准按照上年度全市职工日平均工资12%发放。

除了补贴金额9年未变的质疑外,有分析认为,让高温补贴真正落地,首先应解决的是高温补贴发放的监管和处罚问题,普及高温补贴的知识,也防止企业钻空子。市人社局劳动关系科工作人

员表示,按照《山东省高温天气劳动保护办法》规定,用人单位未按规定标准发放防暑降温费,且逾期未改正的,处以2000元以上20000元以下罚款;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同时,不允许企业以防暑降温饮料不得充抵高温补贴。

“如果是市民应该领高温补贴却没有领到的,可以拨打投诉电话2793775举报,我们将第一时间受理。”市人社局工作人员表示。

多知道点

高温补贴发放 与气温无关

根据相关规定,在岗且提供正常劳动的职工都应列入发放范围。这表明,高温补贴的发放与时间有关,与具体的气温没有直接关系。

此外,用人单位应合理安排职工在高温天气期间的工作。市住建部门规定,气温35℃以上,施工现场停止室外作业;日最高气温达到37℃,室外作业时间累计不得超过5小时;日最高气温达到40℃,停止当日室外作业。

专家:

高温补贴应 列入《劳动法》

中国社科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所长张车伟表示,目前高温天气的劳动保护主要依靠劳动监察部门、工会组织监督,监督乏力、惩处欠缺,使得用人单位违法成本较低。此外,劳动者在企业面前较为弱势,不敢更不会主张权利,这是高温政策难落地的重要原因。

他认为,今后可以考虑将高温津贴等高温劳动保护措施列入《劳动法》,提高其执行效力。同时,要明晰监管责任,加大监管和处罚力度,保证政策的刚性和权威性。